

以下第I-1至I-2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文件。此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要求擬備，並以本公司董事及獨家保薦人為收件人。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信箋]

[草擬]

致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載於第I-3至I-84頁)，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貴公司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全面虧損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3至I-84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貴公司於[日期]就貴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進行首次股份[編纂]而刊發的[編纂](「本文件」)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擬備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公司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和 貴集團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規則(「[編纂]」)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未對第I-3頁中所述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股息

我們參考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6，該附註說明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無就往績記錄期間支付任何股息。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日期]

I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

以下所載之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人民幣千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全面虧損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51,608	39,219
收益成本	6	(4,242)	(5,980)
研發開支	6	(105,948)	(189,128)
銷售開支	6	(28,886)	(38,935)
一般及行政開支	6	(24,573)	(54,697)
其他收益 — 淨額	9	6,000	11,808
經營虧損		(106,041)	(237,713)
財務收入	10	470	727
財務成本	10	(144)	(2,120)
財務收入／(成本) — 淨額	10	326	(1,393)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27	(42,911)	(29,409)
除所得稅前虧損		(148,626)	(268,515)
所得稅開支	11	—	—
年內及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148,626)	(268,515)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6	(3,080)	355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24	10,366	(19,563)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7,286	(19,208)
年內及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141,340)	(287,723)
年內及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附註)	12	(1.77)	(3.20)

[附註： 上文所呈列的每股虧損並無計及根據股東於●通過的決議案的建議資本化發行，乃由於建議資本化發行於報告日期尚未生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01,888	294,42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3	22,327	7,042
無形資產	14	730	1,901
土地使用權	15	14,711	14,36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16	6,455	6,8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	28,022	38,054
		<u>274,133</u>	<u>362,593</u>
流動資產			
存貨	17	980	3,105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6,500	9,694
預付款項	19	5,872	10,745
合約資產	5	2,206	2,06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47,835	17,3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24,581	256,751
		<u>87,974</u>	<u>299,687</u>
總資產		<u><u>362,107</u></u>	<u><u>662,280</u></u>
權益			
股本	23	537,859	537,859
其他儲備	24	24,980	31,449
累計虧損		<u>(485,462)</u>	<u>(753,977)</u>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u>77,377</u>	<u>(184,669)</u>
總權益／(虧絀)		<u><u>77,377</u></u>	<u><u>(184,669)</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27	236,776	773,767
借款	28	27,000	—
		<u>263,776</u>	<u>773,767</u>
流動負債			
借款	28	3,000	50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17,747	69,660
合約負債	5	207	3,022
		<u>20,954</u>	<u>73,182</u>
總負債		<u>284,730</u>	<u>846,949</u>
總權益及負債		<u>362,107</u>	<u>662,280</u>
流動資產淨值		<u>67,020</u>	<u>226,50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41,153</u>	<u>589,09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資產負債表一貴公司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4	717,471	1,159,94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16	6,455	6,810
		<u>723,926</u>	<u>1,166,754</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8	—	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	190	192
預付款項	19	—	3,0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3,696	58,529
		<u>3,886</u>	<u>61,733</u>
總資產		<u><u>727,812</u></u>	<u><u>1,228,487</u></u>
權益			
股本	23	537,859	537,859
其他儲備	24	24,862	31,192
累計虧損		(71,966)	(120,482)
總權益		<u>490,755</u>	<u>448,569</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27	236,776	773,767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281	6,151
總負債		<u>237,057</u>	<u>779,918</u>
總權益及負債		<u><u>727,812</u></u>	<u><u>1,228,487</u></u>
流動資產淨值		<u><u>3,605</u></u>	<u><u>55,582</u></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727,531</u></u>	<u><u>1,222,336</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537,859	17,325	(336,836)	218,348
年內虧損		—	—	(148,626)	(148,626)
其他全面收入	24	—	7,286	—	7,286
全面虧損總額		—	7,286	(148,626)	(141,340)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4	—	369	—	369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	369	—	369
於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u>537,859</u>	<u>24,980</u>	<u>(485,462)</u>	<u>77,377</u>
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537,859	24,980	(485,462)	77,377
年內虧損		—	—	(268,515)	(268,515)
其他全面虧損	24	—	(19,208)	—	(19,208)
全面虧損總額		—	(19,208)	(268,515)	(287,723)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4	—	25,677	—	25,677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	25,677	—	25,677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u>537,859</u>	<u>31,449</u>	<u>(753,977)</u>	<u>(184,66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a)	(119,048)	(176,395)
已收利息		431	727
已付利息		(96)	(2,16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8,713)	(177,83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908)	(69,604)
購置無形資產	14	(448)	(1,552)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已付的現金		(22,327)	(7,042)
出售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 所得款項		10,000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所得款項	20	13,726	31,13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0,957)	(47,06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可轉換債券的所得款項	27	206,512	97,395
發行可轉換優先股的所得款項	27	—	391,926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8	30,000	500
[編纂]開支付款		[編纂]	[編纂]
償還銀行借款	28	—	(30,0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36,512	458,3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842	233,47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44	24,5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2,305)	(1,30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24,581	256,751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09年12月4日根據香港法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租庇利街1號喜訊大廈706室。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抗腫瘤藥物的研究與開發(「研發」)、生產及營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用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政策於所呈列之所有年度貫徹應用。

2.1 擬備基準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經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允價值列賬)重估所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貴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力。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涉及對歷史財務資料屬重大假設及估計之範疇，於附註4中披露。

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貴集團的業務處於新藥開發階段，研發活動支出龐大。儘管貴集團已產生累計虧損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但貴集團通過發行可轉換債券及可轉換優先股，從融資活動中獲得正向營運資金。根據貴集團目前的業務計劃，貴公司董事預期，目前的營運資金水平至少足以為2018年12月31日後未來十二個月的研發活動提供資金。

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84,669,000元，主要乃由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向投資者發行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73,767,000元的可轉換優先股。該等可轉換優先股不會訂約於未來十二個月內贖回，惟受附註27所載的贖回及其他條文所規限。該等可轉換優先股的持有人已確認，彼等的股份將於[編纂]完成時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因此，董事認為預期可轉換優先股不會影響貴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

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26,505,000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56,751,000元。此外，貴公司董事已評估貴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的預測營運資金需求並認為將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貴集團於該期間的營運。

因此，貴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乃屬適當。

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的所有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往績記錄期間對貴集團貫徹應用。

2.1.1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往績記錄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貴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關於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的僱員福利	2019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付款特徵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2019年1月1日 待定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一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2017年年度改進	2015年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2019年1月1日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2020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貴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的影響，該等影響可能與貴集團的營運有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變動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提出租賃的定義、租賃的確認及計量，並設立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關承租人及出租人租賃業務的有用資料的原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主要變動為大部分經營租賃會入賬列於承租人的資產負債表。該準則替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影響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貴集團對經營租賃之會計處理。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有關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為人民幣4,700,000元(其中人民幣2,521,000元於一年內到期，人民幣2,179,000元於一至兩年內到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於租賃的會計處理及所有租賃提供新條文，包括未來經營租賃承擔，必須以資產(使用權)及金融負債(支付責任)的形式確認。新準則將因此導致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及金融負債增加。經營租賃開支在相同情況下將減少，而折舊、攤銷及利息開支將增加。預期此等租賃承擔的若干部分將須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然而，預期概不會對負債淨額及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貴集團採納的日期

貴集團預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承租人的租賃合約。但是，貴集團擬不對以往期間之財務報表進行重列(本報告統稱「經修訂追溯法」)，且影響將於2019年1月1日調整。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且預期將對貴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的準則。

2.2 綜合入賬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貴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貴集團從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取得其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

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則 貴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 貴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終止控制權當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未變現收益均會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惟該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 貴集團所採納有關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全面虧損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呈列。

(b) 不導致控制權變動之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貴集團將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為與 貴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權益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擁有人應佔權益內的單獨儲備中確認。

2.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按 貴公司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自相關投資收取的股息超出附屬公司於股息宣派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內所列投資的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經營分部的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已被識別為作出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

2.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資料內所載項目均採用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貴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但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由於貴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境內進行，貴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列其綜合財務報表（另有說明除外）。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或在項目因進行估值而重新計量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成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產生之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產生全面虧損期間的綜合全面虧損表中確認。

於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於資產負債表日因重新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所有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之「其他收益 — 淨額」中呈列。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之境外業務（其中概無擁有嚴重通貨膨脹經濟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成呈列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中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於該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按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全面虧損表中之收入及開支按該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綜合入賬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指定為該等投資之對沖項目的借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於出售境外業務或償還投資淨額的任何借款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之一部分。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對於施工期間產生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

僅當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 貴集團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方可加於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另外一項資產(如適用)。被置換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成本則於產生期間內自綜合全面虧損表扣除。

在建工程指在建或待安裝的未完工建築及設備，以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工程成本(包括於工程進行期間來自工程的借貸成本)。於有關資產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前，不會就在建工程作出折舊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直線法計算，在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

樓宇	20年
廠房及設備	10年
機器	5至10年
測試設備	5至10年
其他	5至10年

資產剩餘價值(佔樓宇原成本5%)、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日期進行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估計可收回金額，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盈虧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之「其他收益—淨額」確認。

2.7 無形資產

(a) 軟件

電腦軟件按歷史成本確認，隨後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貴集團根據5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進行攤銷。

(b) 研發開支

貴集團因研發活動產生高額成本，包括生物類似藥及腫瘤藥物的開支。用於研究活動之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當且僅當以下所有各項得以顯示時，才可確認開發活動的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 (i) 在技術上可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使用或出售；
- (ii) 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之意圖；
- (iii)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iv) 該無形資產將產生潛在未來經濟利益；
- (v) 可動用適當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該無形資產之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vi) 能於開發期間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應佔之開支。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之初步確認金額為無形資產首次達致上文所列的確認標準日期起所產生之開支總和。貴集團通常認為於收到監管批文時符合資本化標準。若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獲確認，則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內在綜合全面虧損表中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申報。

2.8 非金融資產減值

須攤銷之資產須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無法收回其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歸類。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2.9 金融資產

2.9.1 分類

貴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i) 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ii)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 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列賬。對於債務工具投資，其取決於持有投資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特徵。對於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則取決於 貴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列賬。

貴集團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2.9.2 計量

在初步確認時， 貴集團按公允價值(如為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加上購買金融資產時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內列作開支。

在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的整體進行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 貴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 貴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賬：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

非對沖關係之一部分的債務投資之收益或虧損，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時於損益表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目的而持有的資產，倘其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方式計量。賬面值的變動乃反映於其他全面收入，惟已於損益當中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在「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開支乃於「其他收益－淨額」列賬。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標準的資產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且並非對沖關係一部分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以淨額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中的「其他收益－淨額」呈列。

權益工具

貴集團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貴集團管理層已選擇就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呈列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則於終止確認投資後，其後不會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貴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確認（如適用）。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以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允價值的變動分開呈報。

2.10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合法可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擬同時按淨值結算或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會互相抵銷，並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呈報淨值。合法可執行權利不得以未來事項作為條件，且必須可於日常業務過程及公司或對方違約、資不抵債或破產時執行。

2.11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貴集團有兩類金融資產：

- (a) 貿易應收款項；及
- (b) 其他應收款項。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其中要求全期預期虧損須自首次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按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而定。倘自初步確認後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2.12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根據加權平均成本將成本分配到各個存貨項目。購買存貨的成本在扣除折扣後確定。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工的估計成本以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2.13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按可無條件獲得的代價金額進行初步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按公允價值確認。倘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倘時間更長，則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收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進行初步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並須扣除減值撥備。

2.14 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主要指向合同研究組織(「CRO」)作出的預付現金付款，該等組織根據合約以研究服務的形式向製藥、生物技術及醫療設備行業提供支持。

向CRO支付的預付款項隨後將根據適用的業績要求入賬列為研發開支。

一般於一年或以內到期並因此轉入開支的預付款項均分類為流動資產。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訂期限三個月或以下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其他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2.16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可轉換優先股根據各自的合約期限分類為負債。

發行權益工具的直接應佔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列為除稅後所得款項的減項。

2.1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取得的服務付款的責任。除非付款於報告期後的一年或以內並未到期，否則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入賬列為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8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包括於2017年及2018年發行的可轉換債券及於2018年發行的可轉換優先股。會計政策及該等金融工具的其他解釋資料闡述如下：

(a) 可轉換優先股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本報告日期，貴公司與金融投資者訂立一系列股份購買協議，並分別發行A類可轉換優先股及B類可轉換優先股。

貴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優先股可於若干未來事件發生時贖回。該工具可經持有者選擇隨時轉換為貴公司的普通股或於[編纂]時自動轉換為貴公司的普通股。

貴集團將可轉換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此類股份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可轉換優先股以公允價值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中確認。

倘 貴公司自身信貸風險導致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出現公允價值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惟為貸款承擔或財務擔保合約避免會計錯配或於損益中確認的情況除外。

(b) 可轉換債券

貴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債券按貸款安排規定的未償還本金金額以8%的年利率計息，有效期自貸款協議日期起計，至悉數支付未償還本金金額及其應計利息之日結束。

該工具可於特定期間經持有人選擇以規定價格隨時轉換為 貴公司的普通股。倘全部本金金額均已轉換為普通股，則將免除未償還本金金額的利息。

貴集團將可轉換債券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此類股份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可轉換債券以公允價值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中確認。

倘 貴公司自身信貸風險導致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出現公允價值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惟為貸款承擔或財務擔保合約避免會計錯配或於損益中確認的情況除外。

2.19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已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在綜合全面虧損表確認。

除非 貴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延長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清償，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產生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於完成及籌備資產以作其擬定用途所需期間內資本化。合資格資產指需要大量時間籌備以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2.20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異作出悉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於商譽初步獲確認時產生，則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以及倘遞延所得稅乃因於業務合併以外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於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遞延所得稅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於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應用的稅率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日後可能取得應課稅款項而可動用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時確認。

倘 貴公司能夠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之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則不會於海外業務之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之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倘實體擁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及擬按淨額基準償付或變現資產及同時償付負債，則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除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外，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2.21 僱員福利開支

(a) 短期責任

就工資及薪金(包括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的負債預期將於期末後12個月內悉數償付，其中僱員所提供之相關服務將就彼等截至報告期末止之服務予以確認，並按清償負債時預期將予支付之金額計量。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債務。

(b) 退休金責任

在中國的全職僱員享有多項政府資助的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每月取得按特定公式計算的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負責該等退休僱員的退休金責任。貴集團按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貴集團概無除作出供款以外的進一步支付退休後福利的責任。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發生時支銷，即使僱員離開貴集團，已付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不能用於減少貴集團對該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日後責任。

貴公司附屬公司東源國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東曜台北」)已根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定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所有正式台灣僱員。根據該計劃，貴集團每月按照僱員每月薪金及工資的6%向僱員在勞工保險局的個人退休金賬戶繳納供款。

(c)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中國僱員有權加入政府規定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貴集團根據僱員工資的一定比例(不超過上限)按月向該等基金繳存供款。貴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負債以應付的供款為限。

(d) 花紅計劃

預期花紅成本在 貴集團現時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支付花紅，且該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於12個月內結算，按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e) 僱員休假

僱員年休假在僱員累積假期時確認。已就估計因截至報告期末僱員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休假責任作出撥備。僱員病假及產假在休假時確認。

2.22 貴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

貴集團管理授予僱員的購股權，據此，實體從僱員獲得服務，作為 貴集團權益工具的代價。所接受僱員服務以換取獲授予權益工具(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在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開支。支銷總金額參考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釐定：

- (i)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ii)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
- (iii)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例如要求僱員提供服務)的影響。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有關預期將予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並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中確認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的調整。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或會於授出日期前提供相關服務，因此，就確認於服務開始至授出日期的期內開支時，以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

倘條款及條件的任何修訂致使已授出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增加，貴集團會將已授出的公允價值增幅計入就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金額的計量中。公允價值增幅為經修訂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與原有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均於修訂日期進行估計)的差額。公允價值增幅的開支於修訂日期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之日止期間確認，惟有關原有工具的任何金額則將繼續於原有歸屬期的餘下期間確認。

(b)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貴公司向貴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出權益工具的期權，被視為資本投入。所獲得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業務的投資，並相應計入貴公司獨立財務報表。

2.23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有系統地在綜合全面虧損表中確認，確認之期間須為貴集團將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間。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非流動負債，並使用直線法於相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中攤銷。

2.24 撥備

倘貴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涉及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同類責任，則會整體考慮責任類別以釐定履行責任時可能流出的資源。即使同一責任類別所涉及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對於報告期末預期須償付現有責任的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折現率為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利率。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5 收益確認

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服務的收益金額，應能反映 貴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 貴集團使用五個步驟確認收益：

- 第1步：識別與客戶的合約
- 第2步：識別合約內的履約義務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的履約義務
- 第5步：當(或於)實體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

當承諾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收益在合約條款下的責任獲完成時確認。收益按 貴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預期收取的代價金額計量(「交易價」)。

履約責任指某項(或某類)特定商品及服務或一系列基本相同的特定商品或服務。

根據合約條款及適用法律，商品及服務之控制權可能隨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合約資產指 貴集團就 貴集團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使用與貿易應收款項相同的方法就減值對其進行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 貴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僅隨時間推移成為到期應付。獲得合約通常無重大成本。

合約負債指 貴集團將 貴集團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代價金額)的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的責任。

下文是對 貴集團主要收益流之會計政策的描述。

(a) 來自CDMO (「CDMO」)服務的收益

CDMO提供藥物生產、開發、優化及試生產等綜合服務。該等服務允許公司將開發及生產工作外判，並將產品理念快速應用於首次人體研究。

貴集團通過向其他製藥公司提供CDMO服務獲取收益。合約期通常不到一年，並包括單一履約義務，即於一段時間內交付綜合服務。合約一般為固定價格，根據合約規定的里程碑支付。貴集團收到的預付款初步確認為合約負債。服務收益根據合約完成階段確認為隨時間履行的履約義務。貴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使用投入法按照完全履行履約義務計量進度。CDMO服務應佔成本(包括原材料、勞工、折舊及其他生產成本)計入「收益成本」。

(b) 來自CMO (「CMO」)服務的收益

CMO為已開發及驗證藥品生產過程的公司提供產品的商業生產。

貴集團通過向其他製藥公司提供CMO服務賺取收益。合約期通常不到一年。倘提早終止合約，貴公司僅有權獲得任何在製產品或未交付產品的成本補償。因此，合約於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通常為客戶接收產品時)後的某一時間點入賬。合約價格一般為固定並根據合約中議定的付款時間表支付。貴集團收到的預付款項初步確認為合約負債。CMO服務應佔成本(包括原材料、勞工、折舊及其他生產成本)計入「收益成本」。

(c) 來自獲授許可的收益

貴集團向客戶提供其知識產權(「知識產權」)許可及提供若干研發服務。知識產權及研發服務許可為不同的履約義務。代價包括一個固定部分(預付款項)及兩個可變部分(開發里程碑付款及根據未來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最初僅有固定代價包含在交易價格中。根據最有可能金額及可變代價約束條件的應用(即若在解決

不確定因素時極有可能未對收益進行重大撥回，則該可變代價僅包含在交易價格中)，交易價格中所包含之里程碑付款的可變代價金額於開始時被釐定為零。不可退還預付款項僅與許可及研發服務相關。預付款項根據單獨售價在兩項履約責任之間分配。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將於發生實際銷售時方會包含在交易價格中。

許可的控制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即客戶獲得許可相關知識產權的使用權時。研發服務的控制權根據使用投入法計量的進度隨時間轉移。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於發生後續銷售時確認為收益。

許可及研發服務相關成本計入「研發開支」。

(d) 佣金收益

貴集團通過向其客戶(製藥公司)提供推廣服務而獲得佣金，幫助彼等在市場上銷售其產品。貴集團並非銷售該等產品的主事人，原因是其對將予出售的產品並無控制權、並非作為出售產品的主要債務人、不承擔任何存貨風險亦無任何價格酌情權。佣金按預先確定的實際每月銷售額的百分比計算，並按季度與客戶結算，並可根據實際數量進行年度價格調整。貴集團在交易價格中納入價格調整，因此在解決不確定因素時極有可能未對收益進行重大撥回。有關價格調整的代價權利入賬列為合約資產，並將在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除隨時間推移以外)轉入應收款項。貴集團並不負責銷售產品。因此，貴集團以其預期有權換取服務的淨額確認佣金收益。服務相關成本計入「銷售開支」。

(e) 商品銷售

貴集團向癌症患者銷售若干營養補充劑。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即交付產品予客戶時)，而客戶對銷售產品的渠道及價格擁有絕對酌情權，且並無可能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履約義務時，貴集團確認銷售。當產品付運至指定地點，陳舊及損失風險已轉移至客戶，且客戶已按照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或貴集團有客觀憑證證明所有接納條件已經達成時，則落實交付。價格通常為固定價格，並無銷售折扣或批量折讓。退貨非常罕見。商品銷售相關成本計入「收益成本」。

2.26 作為承租人租賃

當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沒有轉移至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時租賃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的付款(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自綜合全面虧損表內扣除。

2.27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 貴集團應享時，根據剩餘到期期間尚未償還本金金額及實際利率按時間比例確認入賬。

2.28 股息分配

分配予 貴公司股東之股息於 貴公司董事或股東(如適用)批准該股息期間於 貴集團及 貴公司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經營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以及現金流量與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以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為重點，並嘗試盡量避免 貴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蒙受潛在不利影響。

3.1.1 市場風險

(a) 外匯風險

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 貴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則產生外匯風險。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 貴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乃於中國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

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各自集團實體的外幣計值，因此面臨外匯風險。將來的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其他貨幣計值亦會引致外匯風險。 貴集團擁有以美元、新

台幣(「新台幣」)及人民幣經營的實體，且 貴集團將持續檢討經濟狀況及其外匯風險情況，並將於需要時考慮未來合適的對沖措施。

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的集團公司，其大多數外匯交易以美元計值。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年內虧損淨額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427,193元及增加／減少人民幣9,626,286元。

(b) 價格風險

由 貴集團持有的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令 貴集團承擔權益證券的價格風險。為控制權益證券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 貴集團分散其投資組合。

貴集團對權益證券的投資包括在台灣場外交易市場上市的已上市股票。權益證券的價格可能由於被投資公司未來價值的變動而變化。倘該等權益證券的價格上升／下降5%，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其他權益部分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273,088元及人民幣84,302元，原因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之其他全面收入發生變化。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由於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之風險。 貴集團因市場利率變化所承受之風險主要關於 貴集團的計息借款。以浮動利率獲取的借款令 貴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貴集團並未對沖其現金流量或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借款利率及還款期限於附註28披露。

於2017年12月31日， 貴集團擁有人民幣30,000,000元的浮動利率貸款，倘利率增加／減少0.5%，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的虧損將增加／減少人民幣9,375元，主要原因為浮動利率借款的利息開支變化。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浮動利率借款。

3.1.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 貴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對手方不履行合約義務而面臨的財務損失風險。根據 貴集團的信貸政策， 貴集團的各地地方實體負責管理及分析其每個新客戶的信貸風險，方能提供標準付款及交付條款及條件。

(a)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內部風險控制乃通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評估客戶的信貸質素，並定期監控信貸額度的使用。信貸風險主要來自CDMO及CMO客戶的信貸風險，信貸期通常為60天。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經驗對可收回性進行定期評估及個別評估，並調整前瞻性資料。 貴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貴集團所有客戶均為其他知名製藥公司。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經計及較低的過往違約率及預期前瞻性因素不大可能發生重大變動， 貴集團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虧損率並不重大。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計提虧損撥備。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

為管理此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存入或投資於中國的國有或聲譽卓越的金融機構或國外聲譽卓越的國際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年並無拖欠記錄。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供應商(附註18(a)(ii))及該等款項將用於抵銷 貴公司作出的購買。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可收回性進行定期評估及個別評估，並調整前瞻性資料。經管理層評估，於往績記錄期間，其他應收款項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因此，管理層會採用在每個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導致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方法來評估。 貴公司董事預計，不會因其他應收款項的對手方不履約產生任何虧損且概未確認其他應收款項的任何虧損撥備。

3.1.3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貴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貴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並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貴集團的流動資金要求。

下表分析貴集團按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的相關到期組別結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下表披露的金額乃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於2017年12月31日

	<u>不足一年</u>	<u>一至兩年</u>	<u>兩至五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9)	9,654	—	—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4,599	4,538	24,830
	<u>14,253</u>	<u>4,538</u>	<u>24,830</u>

於2018年12月31日

	<u>不足一年</u>	<u>一至兩年</u>	<u>兩至三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9)	59,737	—	—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521	—	—
	<u>60,258</u>	<u>—</u>	<u>—</u>

貴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確認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因此，貴集團按公允價值基準而非以到期日管理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附註27)。

3.2 資本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目的為確保 貴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為削減資本成本保持最優資本結構，且倘經營盈利，可為股東提供回報。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貴集團可能(但不限於)發行股份、可轉換債券，向銀行取得借款及出售資產以償還或補充經營資本，調整股息金額並向股東退還資本，以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貴集團基於淨負債權益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以「淨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淨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借款—於一年內償還	3,000	500
借款—於一年後償還	27,000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581)	(256,751)
淨負債／(現金)	<u>5,419</u>	<u>(256,251)</u>
總權益	<u>77,377</u>	<u>(184,669)</u>
淨負債權益比率	<u>7%</u>	<u>不適用</u>

3.3 公允價值估計

貴集團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除外)、合約資產、借款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貴集團對按公允價值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計量的金融工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該準則規定按以下公允價值計量層級的等級披露公允價值計量：

第1級： 在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及交易與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允價值乃按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 貴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採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

第2級： 未在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倚賴實體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允價值所需的重大輸入數據均可觀察，則該工具計入第2級。

第3級：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則該工具計入第3級。

下表呈列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47,835	47,83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	6,455	—	—	6,455
	<u>6,455</u>	<u>—</u>	<u>47,835</u>	<u>54,290</u>
負債：				
金融工具				
— 可轉換債券	—	—	236,776	236,776
	<u>—</u>	<u>—</u>	<u>236,776</u>	<u>236,776</u>

下表呈列 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17,332	17,33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	6,810	—	—	6,810
	<u>6,810</u>	<u>—</u>	<u>17,332</u>	<u>24,142</u>
負債：				
金融工具				
—可轉換優先股	—	—	773,767	773,767
	<u>—</u>	<u>—</u>	<u>773,767</u>	<u>773,767</u>

金融工具估值時採用的特定估值方法包括：

- 同類工具之市場報價或交易員報價；及
- 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等其他方法則用於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釐定。

於往績記錄期間，估值方法並無發生變化。

於往績記錄期間，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第1、2及3級之間概無轉撥。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3級工具變動於附註20及附註27呈列。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概述有關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量化資料：

描述	於2017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概率加權平均值)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允價值 的關係
金融產品	47,835	貼現現金 流量方法	回報率	2.20%–4.30% (2.56%)	回報率與公允價值 成正比
可轉換債券	236,776	貼現現金流 量方法及 二項式模 型	波幅	28.3%、27.26% (28.3%、27.26%)	波幅與公允價值 成正比
描述	於2018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概率加權平均值)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允價值 的關係
金融產品	17,332	貼現現金 流量方法	回報率	2.20%–4.30% (2.51%)	回報率與公允價值 成正比
可轉換優先股	773,767	二項式模型	波幅	38.29%–44.63% (42.68%)	波幅與公允價值 成正比

倘 貴集團持有金融產品的回報率上升／下降1%，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約人民幣79,328元及減少／增加人民幣45,342元。

可轉換債券及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受波幅變動影響。倘 貴集團的波幅增加／減少5%，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減少約人民幣911,680元／增加人民幣1,562,880元，及減少約人民幣11,396,183元／增加人民幣11,526,280元。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貴公司經常評估所採用之估計及判斷，有關估評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根據實際情況合理預期將會發生之未來事件。

貴集團對未來情況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有關之會計估計甚少與實際結果一致。存在導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之估計及假設闡述如下。

(a)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資產減值評估過程中，貴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可使用年期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入與開支。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貴集團策略變動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資產重大減值。

(b)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估計

貴公司發行的金融工具(包括可轉換債券及可轉換優先股)並未於活躍市場上買賣，且各自公允價值均使用估值方法釐定。貼現現金流量方法用於釐定貴公司的總權益價值，並採納二項式模型釐定可轉換債券的公允價值，同時採納二項式模型釐定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貼現率、無風險利率及波幅等關鍵假設於附註27及附註3.3披露。二項式模型所用關鍵假設的任何變動將對公允價值產生影響。

(c) 收益確認

對於許可收益，貴集團於許可轉移至客戶時確定客戶取得許可的獨家控制權。僅在確認的累計收益金額很有可能因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隨後得到解決而不會發生重大撥回之情況下，貴集團方在交易價格中納入所有估計的可變代價金額(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除外，僅於實際發生時納入交易價格)。關鍵會計判斷乃對可變代價的估計，是該許可收益的發展里程碑。倘貴集團可斷定大量收益極有可能不會於隨後撥回，則發展里程碑將納入交易價格中。

(d) 研發開支

貴集團在研藥物產品所產生的開發成本僅會在下列情況下撥充資本：貴集團可確定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以作使用或出售用途在技術上為可行；貴集團有意完成該項資產，並能夠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該項資產日後將如何產生經濟利益；完成在研產品之可用資源量以及是否有能力在開發過程中可靠地計量開支。不符合此等標準之開發成本在產生時支銷。管理層須就釐定將資本化的金額對有關資產預期未來現金產生、將使用貼現率及預計利益期作出假設。於往績記錄期間，研發活動產生的所有開支被視作研究開支，因此在產生時支銷。

5 分部及收益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活動描述

貴集團從事自主研發生物藥物的研究、開發及許可。貴集團研發活動的成果將優先被貴集團用於自身商業化。有一支團隊管理及經營全部收益來源。因此，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分部，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b) 與客戶的許可協議

於2017年1月，貴集團與製藥公司訂立協議，向客戶許可其TAB014生物製藥專業技術進行開發及商業化，為期10年。協議載有不可退還預付款項、專業技術商業化後的里程碑付款及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於簽訂協議及取得IND批准時收到預付許可費及首筆里程碑付款人民幣16,800,000元。於2018年並無達到任何里程碑。收益根據附註2.25所披露的會計政策確認。

(c) 各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		
— 佣金收益	29,219	26,111
— 許可收益	15,849	—
— CMO	3,109	11,274
— 商品銷售	—	527
— 其他	—	107
隨時間：		
— CDMO	3,431	1,200
	<u>51,608</u>	<u>39,219</u>

(d) 下表呈列與上述安排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分析。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 所交付服務的代價 — 合約定制研發		
生產組織	—	40
— 佣金收益的代價	2,206	2,020
合約負債 — CMO	—	(1,292)
合約負債 — CDMO	(207)	(1,730)
	<u>1,999</u>	<u>(962)</u>

- (i) 合約負債來自CDMO及CMO，在向客戶交付服務之前收到付款時確認並將在一年內入賬列為收益。

(e)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下表顯示於當前報告期就結轉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納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 服務收益 — CMO	2,103	207

(f) 未履行長期合約

許可合約包括預付費用人民幣8,400,000元(含稅)及開發里程碑付款合共人民幣48,100,000元(含稅)，合約亦包括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確認收益人民幣15,849,000元及零元。根據限制可變代價估計的要求，剩餘開發里程碑及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未納入交易價格中。因此，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在考慮限制因素後，概無交易價格將分配至未履行的履約義務。

除上述合約外，所有其他收益合約均在一年或以內有效，或按照產生的時間入賬。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並未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g) 地區資料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及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除外)的地區資料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非流動資產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中國	51,608	239,607	39,219	317,889
其他	—	463	—	36
	<u>51,608</u>	<u>240,070</u>	<u>39,219</u>	<u>317,925</u>

(h)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 貴集團貢獻超過總收益10%的主要客戶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29,219	26,111
客戶B	15,849	—
客戶C	<u>3,109</u>	<u>11,278</u>
總計	<u>48,177</u>	<u>37,389</u>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7)	49,735	85,826
臨床試驗(不包括僱員福利開支)	41,230	90,462
臨床前試驗	3,293	2,298
研發材料及消耗品	11,412	13,591
攤銷及折舊(附註13、14及15)	12,108	14,426
其他第三方研究簽約成本	8,824	11,482
會議費用	6,835	9,087
差旅開支	5,918	7,459
營銷及推廣開支	6,100	7,265
專業服務	2,640	4,391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發行可轉換優先股的佣金開支	—	8,441
維修及保養開支	2,492	3,553
公用事業	4,172	9,303
用於CDMO及 CMO服務的原材料	407	448
辦公室租賃開支	1,624	1,497
推廣及廣告開支	1,074	1,384
其他稅項	903	570
核數師薪酬—審核服務	271	190
其他開支	4,611	8,495
	<u>163,649</u>	<u>288,740</u>

附註：收益成本包括銷售貨品及CMO/CDMO服務成本。

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40,402	49,336
退休金計劃供款(a)	3,536	4,062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1,547	1,70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25)	369	25,677
其他僱員福利	3,881	5,049
	<u>49,735</u>	<u>85,826</u>

- (a) 貴集團的中國僱員為中國政府設立的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的成員。貴集團須按地方政府機構就薪酬釐定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金責任作出供款以支付福利。貴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特定供款。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薪酬載列如下：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僱主的 社會保障 成本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i>董事會主席</i>						
林榮錦先生	2	—	—	—	—	2
<i>非執行董事</i>						
鄭萬來先生	2	—	—	—	—	2
陳俊宏先生	1	—	—	—	—	1
孔繁建先生	1	—	—	—	—	1
付山先生	1	—	—	—	—	1
康霈先生	1	—	—	—	—	1
林育祺先生	2	—	—	—	—	2
<i>執行董事</i>						
黃純瑩女士	2	1,565	—	54	304	1,925
梁旻先生	1	926	—	92	18	1,037
	<u>13</u>	<u>2,491</u>	<u>—</u>	<u>146</u>	<u>322</u>	<u>2,97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僱主的	以股份為	總計
				社會保障	基礎的	
	成本	薪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止年度						
董事會主席						
林榮錦先生(附註1)	2	—	—	—	—	2
付山先生(附註1)	1	—	—	—	—	1
非執行董事						
鄭萬來先生(附註2)	1	—	—	—	—	1
陳俊宏先生(附註2)	—	—	—	—	—	—
孔繁建先生	1	—	—	—	—	1
康霈先生	2	—	—	—	—	2
林育祺先生(附註2)	2	—	—	—	—	2
裘育敏先生(附註3)	1	—	—	—	—	1
執行董事						
黃純瑩女士	2	1,649	—	54	5,309	7,014
梁旻先生(附註2)	1	1,085	—	79	2,328	3,493
劉軍先生(附註3)	1	151	—	11	327	490
	<u>14</u>	<u>2,885</u>	<u>—</u>	<u>144</u>	<u>7,964</u>	<u>11,007</u>

附註1：林榮錦先生於2018年9月28日辭任。付山先生於2018年9月28日獲委任為主席。

附註2：鄭萬來先生、陳俊宏先生、林育祺先生及梁旻先生於2018年10月26日辭任。

附註3：裘育敏先生及劉軍先生於2018年10月26日獲委任。

附註4：胡蘭女士、孫利軍先生、張鴻仁先生於2019年3月12日獲委任為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獨立非執行董事尚未獲委任及並無收取任何薪酬。

(b) 董事的退休福利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獲得或將獲得任何退休福利。

(c) 董事的離職福利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獲得或將獲得任何離職福利。

(d) 就所獲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並未就所獲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任何代價。

(e) 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以董事、該等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f)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貴公司並無就貴集團業務訂立任何於年末／期末或往績記錄期間任何時間存續，且貴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g)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兩名及三名董事。彼等薪酬反映於上文分析中。於往績記錄期間，應付其餘人士的酬金如下(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3,179	4,268
社保費用	156	15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53	4,410
	<u>3,388</u>	<u>8,828</u>

附註：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數人民幣8,828,000元的酬金包括若干董事在其獲委任前或辭任後期間內以僱員身份收取的酬金。該等人士純粹以董事身份收取的酬金於附註8(a)內披露。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薪酬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4	—
1,500,000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1
3,000,000港元至4,500,000港元	—	1
4,500,000港元至6,000,000港元	—	2
6,000,000港元至7,500,000港元	—	—
7,500,000港元至9,000,000港元	—	1
	5	5

9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4,733	12,514
外匯虧損淨額	(382)	(1,1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84)	(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富管理產品的 公允價值收益(附註20)	947	628
其他	886	(138)
	6,000	11,808

10 財務收入／(成本) — 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2	727
— 就現金管理所持有金融資產的利息	418	—
	470	727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附註28)	(144)	(2,120)
	326	(1,393)

11 所得稅開支

貴集團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a) 香港

並無按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原因是 貴集團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

(b) 中國內地

並無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各有關規例(「企業所得稅法」)按25%或15%的稅率計提中國內地利得稅撥備，原因是 貴集團的中國實體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

於2014年及2017年，東曜藥業有限公司(「東曜蘇州」)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東曜蘇州有權自2014年起至2020年，就其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繳稅。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自2008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參與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釐定其相關年度應課稅利潤時，按其研發開支的150%申請減稅。

(c) 台灣企業所得稅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的台灣企業所得稅率為17%。自2018年1月1日起，稅率調整為20%。

(d) 貴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項與使用適用於綜合實體虧損的法定稅率所產生的理論金額不同，具體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48,626)	(268,515)
按各集團實體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6,336)	(34,179)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額外扣減的增值稅開支撥備	(33)	—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差異	254	131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16,115	34,048
所得稅開支	—	—

(e)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貴集團未就以下項目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虧損	54,764	88,324
可扣減暫時差異	254	385
	55,018	88,709

(f)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扣減虧損到期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7,096	—
2019年	7,497	279
2020年	9,572	642
2021年	12,896	619
2022年	14,181	936
2023年	—	7,741
2024年	—	7,218
2025年	—	8,930
2026年	1,588	13,865
2027年	1,934	15,373
2028年	—	32,721
	<u>54,764</u>	<u>88,324</u>

附註：貴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將於五年內屆滿（自2018年1月1日起
 高新技術企業為期十年），而 貴公司的台灣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將於
 十年內屆滿。

12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貴集團虧損除以往績記錄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148,626)	(268,51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84,000	84,000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u>(1.77)</u>	<u>(3.20)</u>

[附註：上文所呈列的每股虧損並無計及根據股東於●通過的決議案的建議資本化發行，乃由於建議資本化發行於報告日期尚未生效。]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計算。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公司有三類潛在普通股：可轉換優先股(附註27)、可轉換債券(附註27)及授予僱員的股票期權(附註25)。由於 貴集團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潛在普通股並未計入每股攤薄虧損計算中，因為將其計入在內將具反攤薄作用。因此，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各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貴集團

	樓宇	廠房 及設備	機器	測試設備	其他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成本	69,159	6,376	16,421	31,108	2,637	7,204	132,905
累計折舊	(20,699)	(2,375)	(4,876)	(9,410)	(1,218)	—	(38,578)
賬面淨值	<u>48,460</u>	<u>4,001</u>	<u>11,545</u>	<u>21,698</u>	<u>1,419</u>	<u>7,204</u>	<u>94,327</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48,460	4,001	11,545	21,698	1,419	7,204	94,327
添置	—	—	406	3,817	18	118,057	122,298
出售	—	—	(2,991)	(85)	(6)	(92)	(3,174)
轉讓	3,755	—	1,284	16,013	671	(21,723)	—
折舊費用(附註6)	(5,483)	(606)	(1,271)	(3,715)	(488)	—	(11,563)
期末賬面淨值	<u>46,732</u>	<u>3,395</u>	<u>8,973</u>	<u>37,728</u>	<u>1,614</u>	<u>103,446</u>	<u>201,888</u>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72,914	6,376	15,120	50,792	3,297	103,446	251,945
累計折舊	(26,182)	(2,981)	(6,147)	(13,064)	(1,683)	—	(50,057)
賬面淨值	<u>46,732</u>	<u>3,395</u>	<u>8,973</u>	<u>37,728</u>	<u>1,614</u>	<u>103,446</u>	<u>201,888</u>
於2018年1月1日							
成本	72,914	6,376	15,120	50,792	3,297	103,446	251,945
累計折舊	(26,182)	(2,981)	(6,147)	(13,064)	(1,683)	—	(50,057)
賬面淨值	<u>46,732</u>	<u>3,395</u>	<u>8,973</u>	<u>37,728</u>	<u>1,614</u>	<u>103,446</u>	<u>201,888</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46,732	3,395	8,973	37,728	1,614	103,446	201,888
添置	4,109	66	540	33	43	101,445	106,236
出售	—	—	—	—	(5)	—	(5)
轉讓	57,272	38,474	3,846	13,963	4,709	(118,264)	—
折舊費用(附註6)	(5,868)	(606)	(1,256)	(5,195)	(775)	—	(13,700)
匯兌差異淨額	—	—	—	—	1	—	1
期末賬面淨值	<u>102,245</u>	<u>41,329</u>	<u>12,103</u>	<u>46,529</u>	<u>5,587</u>	<u>86,627</u>	<u>294,420</u>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134,295	44,916	18,538	64,788	8,000	86,627	357,164
累計折舊	(32,050)	(3,587)	(6,435)	(18,259)	(2,413)	—	(62,744)
賬面淨值	<u>102,245</u>	<u>41,329</u>	<u>12,103</u>	<u>46,529</u>	<u>5,587</u>	<u>86,627</u>	<u>294,42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折舊費用已自綜合全面虧損表扣除，具體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135	1,560
研發開支	8,826	11,206
銷售開支	12	1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590	920
	<u>11,563</u>	<u>13,700</u>

(b) 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作出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人民幣22,327,000元及人民幣7,042,000元，分別於2018年及2019年轉至機器及設備以及測試設備。

(c) 於2017年及2018年，資本化借款成本並不重大。

(d) 已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於附註28披露。

14 無形資產—貴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軟件		
成本	1,254	2,806
累計攤銷	(524)	(905)
賬面淨值	<u>730</u>	<u>1,901</u>
期初賬面淨值	482	730
添置	448	1,552
攤銷費用(附註6)	(200)	(381)
期末賬面淨值	<u>730</u>	<u>1,901</u>

攤銷費用已自綜合全面虧損表扣除，具體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0	381

15 土地使用權 — 貴集團

貴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為位於中國的土地的預付經營租賃付款，租期為50年。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17,273	17,273
累計攤銷	(2,562)	(2,907)
賬面淨值	14,711	14,366
期初賬面淨值	15,056	14,711
攤銷費用(附註6)	(345)	(345)
期末賬面淨值	14,711	14,366

攤銷費用已自綜合全面虧損表扣除，具體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282	282
一般及行政開支	63	63
	345	345

1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貴集團及貴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期初結餘	9,535	6,45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附註24)	(3,080)	355
於12月31日期末結餘	<u>6,455</u>	<u>6,810</u>

結餘指在台灣場外交易市場上市的股本證券權益。因此，貴集團投資的公允價值可根據市場報價釐定。貴集團投資的貨幣為新台幣。

17 存貨—貴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在製品	980	2,789
製成品	—	316
	<u>980</u>	<u>3,105</u>

年內，貴集團經參考存貨賬齡分析、預期日後耗用量、實際狀況及管理層判斷定期對存貨的賬面值進行審核。因此，於2018年，存貨人民幣429,592元已撇銷，且已於損益確認。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貴集團

(i)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106	6,938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6,106</u>	<u>6,938</u>

客戶一般獲授介乎15至60日的信貸期。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3,714	4,792
31日至90日	1,386	2,146
91日至180日	—	—
超過181日	1,006	—
	<u>6,106</u>	<u>6,938</u>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且與彼等賬面值相若。

於呈報日期面臨的信貸風險上限為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ii) 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向一名供應商墊款(附註)	—	2,504
其他應收款項	394	252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
	<u> </u>	<u> </u>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 394</u>	<u> 2,756</u>

附註：訂約方為東曜台北的供應商。根據合約，墊款金額將用於抵銷於2019年的購買款項。倘墊款於合約終止前尚未扣除，借款人將於60日內償還餘額(不計息)。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347	1,805
美元	5,100	5,385
新台幣	53	2,504
	<u> </u>	<u> </u>
	<u> 6,500</u>	<u> 9,694</u>

於呈報日期面臨的信貸風險上限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貴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彼等賬面值相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	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190	192
	<u>190</u>	<u>194</u>

附註：指代表附屬公司就服務費支付的款項。

19 預付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a)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即期		
預付研究開支	3,617	194
消耗品的預付款項	1,171	1,895
[編纂]開支的預付款項	[編纂]	[編纂]
預付保險	247	185
存貨預付款項	—	2,504
其他預付款項	837	3,077
	<u>5,872</u>	<u>10,745</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可收回增值稅	27,352	36,053
按金	256	1,8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14	196
	<u>28,022</u>	<u>38,054</u>
	<u>33,894</u>	<u>48,79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預付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3,304	45,487
美元	—	2,477
新台幣	590	478
港元	—	357
	<u>33,894</u>	<u>48,799</u>

(b)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 即期		
[編纂]開支的預付款項	[編纂]	[編纂]
其他預付款項	—	120
總計	<u>—</u>	<u>3,010</u>

貴集團預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	2,477
港元	—	357
人民幣	—	163
新台幣	—	13
	<u>—</u>	<u>3,010</u>

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月1日的期初結餘	60,614	47,835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9)	947	628
出售	(13,726)	(31,131)
12月31日的期末結餘	<u>47,835</u>	<u>17,332</u>

貴集團就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的理財產品訂立合約，預期但無保證的年回報率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介乎2.2%至4.3%。根據合約條款，貴集團應持有金融產品至少7日。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根據貴集團風險管理和投資策略按公允價值基準管理並評估投資績效，從而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 人民幣	183	156
— 新台幣	7	7
銀行現金		
— 人民幣	17,603	9,923
— 美元	4,146	238,606
— 新台幣	2,642	8,059
	<u>24,581</u>	<u>256,75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 新台幣	4	4
銀行現金		
— 人民幣	542	246
— 美元	3,150	58,279
	<u>3,696</u>	<u>58,529</u>

2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a)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20)	47,835	17,332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附註16)	6,455	6,810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 按金	256	1,805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18)	6,500	9,69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	24,581	256,751
總計	<u>85,627</u>	<u>292,392</u>
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9)	9,654	59,737
— 借款(附註28)	30,000	500
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負債		
— 可轉換債券(附註27)	236,776	—
— 可轉換優先股(附註27)	—	773,767
總計	<u>276,430</u>	<u>834,00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虧損之金融資產(附註16)	6,455	6,810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8)	190	19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	3,696	58,529
總計	10,341	65,533
負債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9)	281	6,15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可轉換債券(附註27)	236,776	—
— 可轉換優先股(附註27)	—	773,767
總計	237,057	779,918

23 股本—貴集團及 貴公司

註冊、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數目	面值	人民幣 等值金額
	千股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84,000	84,000	537,859
於2018年12月31日	84,000	84,000	537,859

於2009年12月4日，貴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包括12,40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24 其他儲備

(a) 貴集團

	以股份為 基礎補償 儲備(i)	外匯換算 儲備(ii)	按公允 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計量的股本 工具投資的 收益/(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140	8,864	8,321	17,325
以股份為基礎補償開支 (附註25)	369	—	—	369
貨幣換算差額	—	10,366	—	10,36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計量的股本工具 投資的虧損(附註16)	—	—	(3,080)	(3,080)
於2017年12月31日	<u>509</u>	<u>19,230</u>	<u>5,241</u>	<u>24,980</u>
以股份為基礎補償開支 (附註25)	25,677	—	—	25,677
貨幣換算差額	—	(19,563)	—	(19,56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計量的股本工具 投資的收益(附註16)	—	—	355	355
於2018年12月31日	<u>26,186</u>	<u>(333)</u>	<u>5,596</u>	<u>31,449</u>

(b) 貴公司

	以股份為 基礎補償 儲備(i)	外匯換算 儲備(ii)	按公允 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計量的股本 工具投資的 收益/(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140	8,653	8,321	17,114
以股份為基礎補償開支 (附註25)	369	—	—	369
貨幣換算差額	—	10,459	—	10,45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計量的股本工具 投資的虧損(附註16)	—	—	(3,080)	(3,080)
於2017年12月31日	509	19,112	5,241	24,862
以股份為基礎補償開支 (附註25)	25,677	—	—	25,677
貨幣換算差額	—	(19,702)	—	(19,70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計量的股本工具 投資的收益(附註16)	—	—	355	355
於2018年12月31日	26,186	(590)	5,596	31,192

- (i) 以股份為基礎補償儲備來自授予 貴集團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ii) 外匯換算儲備指換算使用功能貨幣不同於 貴公司與 貴集團財務報表列報貨幣人民幣的 貴集團成員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差額。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已授出購股權

於2013年2月20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案向 貴集團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授出3,300,000份購股權（「**2013年計劃**」），作為彼等向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服務及全身心投入及專業技能的回報。有關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普通股1.00美元。所有購股權於各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有關歸屬條件的詳情載於下文附註(b)。

於2017年12月11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案(i)修訂2013年計劃項下之授出的歸屬條件及(ii)向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額外授出9,300,000股購股權（「**2017年計劃**」），作為彼等向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回報。有關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普通股1.00美元。所有購股權於各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有關歸屬條件的詳情載於下文附註(b)。

於2018年12月20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案向 貴集團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授出2,300,000份購股權，作為彼等向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回報。有關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普通股1.00美元。所有購股權於各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截至2018年12月31日，概無授出該等購股權。有關購股權須根據若干績效條件或服務條件歸屬。

(b) 貴集團的僱員購股權安排如下：

安排類型	授出日期	合約期	歸屬條件
僱員購股權—2013年	2013年2月	10年	(附註i)
僱員購股權—2017年	2017年12月至2018年7月	10年	(附註ii)

- (i) 有關購股權以兩年的服務期及達到若干績效條件為條件以不同利率歸屬。

於2017年12月11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案條訂根據2013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歸屬條件。有關購股權即時全數歸屬。

修訂與歸屬期相關的歸屬條件，所有成員可即時歸屬100%。

- (ii) 購股權根據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任職年數按不同比率歸屬。比率顯示如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 任職年數	歸屬率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3年內	5%	10%	15%	20%	25%	25%
3至4年	10%	15%	20%	25%	30%	—
4至5年	15%	20%	20%	20%	25%	—
超過5年	25%	25%	25%	25%	—	—

- (c) 下文載列已授購股權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每份購股權 的平均 行使價 (以美元計)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每份購股權 的平均 行使價 (以美元計)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年初	1美元	2,350	1美元	5,800
年內已授出	1美元	3,450	1美元	6,270
年內已沒收	1美元	—	1美元	(340)
於年末	<u>1美元</u>	<u>5,800</u>	<u>1美元</u>	<u>11,730</u>
於年末已歸屬及可行使	<u>1美元</u>	<u>2,350</u>	<u>1美元</u>	<u>2,813</u>

於2017年及2018年，概無行使任何購股權。

概無購股權於上表涵蓋的期間屆滿。

- (d) 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值。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2013年計劃	2017年計劃
無風險利率	0.7725%	3.6306%至4.0004%
預期期限一年	8.3	6.66至6.84
預期波幅	25.22%	39.98%至42.22%
每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	新台幣0.365元	0.967美元至2.418美元
行使價	1美元	1美元

- (e)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所產生的開支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一部分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所產生的開支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69,000元及人民幣25,677,000元。

26 股息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貴公司或貴集團旗下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27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優先股(a)	—	773,767
可轉換債券(b)	236,776	—
非即期部分	<u>236,776</u>	<u>773,767</u>

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可轉換優先股

A類可轉換優先股

於2018年9月25日，可轉換債券持有人同意結算可轉換債券及收購25,417,983股A類可轉換優先股（「A類優先股」）。可轉換債券於該日的

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86,769,000元及A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82,889,000元。由於該轉換，終止確認發行予投資者的金融工具的收益人民幣3,880,000元獲確認。

B類可轉換優先股

於2018年9月，貴公司發行25,756,893股B類可轉換優先股（「**B類優先股**」），現金代價為57,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91,926,000元）。

A類優先股及B類優先股的條款

A類優先股及B類優先股統稱為「可轉換優先股」。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i) A類優先股及B類優先股的換股權

可轉換優先股可隨時按當時有效且適用的轉換價轉換為繳足且毋須課稅的普通股。

轉換價乃按每股換股股份的優先發行價釐定。將予轉換的股份數目已釐定。倘貴公司發行額外普通股，而貴公司所收取的每股股份的代價乃低於有關發行日期及緊接該日前有效的適用轉換價，則於該等情況下，有關轉換價可能會降低。

根據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的確認，就有關貴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而言，所有優先股將於[編纂]完成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ii) A類優先股及B類優先股的清算優先權

倘貴公司清算、解散或清盤（不論自願與否），可轉換優先股東將有權於向普通股持有人分派貴公司任何資產或盈餘資金前，優先收取清算優先受償金。每股清算優先受償金乃按以下公式計算：

清算金額 = 可轉換優先股價格 * (1+8%)^N

N：交付日期至結算的實際付款日期的總天數 / 365日

倘 貴公司剩餘資產價值低於應付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的清算優先受償金總額，則 貴公司的剩餘資產應按比例分派予所有發行在外可轉換優先股的持有人。待向所有可轉換優先股東全額分派或支付清算優先受償金後， 貴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剩餘資產(如有)應基於各股東當時按已轉換基準所持普通股數目，按比例分派予普通股持有人及可轉換優先股東。

清算事件指(i) 貴公司清算、解散或清盤(不論自願與否)及(ii)涉及(a) 貴公司銷售、處置、租賃或轉讓其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包括出售或獨家授權使用所有或絕大部分 貴公司的知識產權資產)；或(b) 貴公司與任何其他公司或其他實體進行的任何合併或整合或任何其他公司重組，此後， 貴公司於有關交易前持有投票權股份的持有人擁有或控制存續公司或其他實體於交易前持有的股份賬戶的少於大部分(指各類別股份投票權50%以上或董事投票權50%以上)的流通在外投票權股份的任何交易。

(iii) B類優先股的贖回權

A類優先股持有人並無贖回權。當發生以下事件時，B類優先股持有人有權要求 貴公司贖回B類優先股：

- (a) 貴公司未能於交付日期後48個月內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或由另一集團進行時收購。
- (b) 由於 貴公司若干待決訴訟，保薦人(或[編纂])合理地認為 貴公司無法於交付日期後48個月內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
- (c) 貴公司控股股東及/或 貴公司已嚴重違反適用法律及/或本協議及公司細則。

$$\text{贖回金額} = A * P * (1 + 8\%)^N + B$$

A：贖回股份

P：B類優先股的單價

N：交付日期至贖回的實際付款日期的總天數/365日

B：B類優先股的任何應計或已宣派但尚未支付的股息。

由於可轉換優先股具有可轉換特徵的嵌入式衍生工具，故全部可轉換優先股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並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

(b) 可轉換債券

於2017年及2018年，貴公司分別發行30,000,000美元及15,000,000美元的可轉換債券。

(i) 利率

可轉換債券將由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起根據其尚未償還本金按年利率8.0%計息。利息將按365日基準每日計算，並須於(1)贖回日期及(2)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以現金悉數支付。

(ii) 到期日

貸款將自發行日期起兩年內到期。

(iii) 換股權

於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1)第三方完成認購股份的日期，(2)貴公司控股權變更時，(3)貴公司董事會及／或股東正式批准建議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時及(4)到期日後，貸款持有人持有的任何貸款(於贖回期屆滿後仍未償還)將自動轉換為換股股份(「轉換日期」)。

(iv) 贖回權

貸款持有人有權要求貴公司於轉換日期起五個營業日內贖回任何貸款，且貸款將由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起根據其尚未償還本金按年利率8%計息。

可轉換債券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原因是可轉換債券具有用於轉換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轉換優先股及可轉換債券的變動載列如下：

	可轉換 優先股	可轉換 債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	—	—
發行	—	206,512	206,512
公允價值虧損	—	42,911	42,911
貨幣換算差額	—	(12,647)	(12,647)
於2017年12月31日	—	236,776	236,776
於2018年1月1日	—	236,776	236,776
發行	774,815	97,395	872,210
公允價值(收益)/ 虧損	(370)	33,659	33,289
結算可轉換債券 (附註27(a))	—	(386,769)	(386,769)
貨幣換算差額	(678)	18,939	18,261
於2018年12月31日	773,767	—	773,767

貴公司已委聘一名獨立估值師釐定優先股及可轉換債券的公允價值。貼現現金流量方法用於釐定 貴公司的總權益價值，並採納二項式模型釐定可轉換債券的公允價值，同時採納二項式模型釐定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用於釐定可轉換優先股及可轉換債券的公允價值的主要估值假設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貼現率	7.79%	不適用
無風險利率	1.23%至1.43%	0.49%至3.00%
波幅	27.26%至 28.30%	38.29%至 44.63%

用於釐定A類優先股及可轉換債券於結算可轉換債券時之公允價值的主要估值假設如下：

	於結算時	
	可轉換債券	A類優先股
貼現率	9.37%	不適用
無風險利率	—	0.49%至3.47%
波幅	—	33.71%至45.60%

28 借款—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	27,000	—
即期		
—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	3,000	—
— 無抵押銀行借款	—	500
借款總額	<u>30,000</u>	<u>500</u>

附註：

貴集團質押為抵押品而受限的資產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樓宇	17,788	—
在建工程	2,690	—
土地使用權	14,711	—
	<u>35,189</u>	<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銀行借款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3,000	500
1至2年	3,000	—
2至5年	24,000	—
5年以上	—	—
	<u>30,000</u>	<u>500</u>

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銀行借款—人民幣	5.225%

由於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故借款之公允價值等同於其賬面值。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銀行融資。

2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a)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職工工資及福利	7,705	9,60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4,143	18,448
應計研發成本	2,157	27,419
應計宣傳及廣告費	1,105	622
應計[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2)	19	3,071
應計辦公室開支及其他	2,618	4,816
	<u>17,747</u>	<u>69,66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15,562	59,101
— 新台幣	2,131	4,612
— 港元	—	1,574
— 美元	54	4,373
	<u>17,747</u>	<u>69,660</u>

(b)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專業開支	281	472
應計[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u>281</u>	<u>6,151</u>

貴公司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新台幣	227	167
— 美元	54	4,373
— 港元	—	1,574
— 人民幣	—	37
	<u>281</u>	<u>6,151</u>

30 經營所用現金

(a) 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所用之淨現金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除所得稅前虧損	(148,626)	(268,515)
調整：		
— 折舊(附註13)	11,563	13,700
— 攤銷(附註14及15)	545	726
— 以股份為基礎補償開支(附註25)	369	25,677
— 利息收入(附註10)	(470)	(727)
— 銀行借款利息(附註10)	144	2,120
—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附註27)	42,911	29,409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20)	(947)	(62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9)	184	5
	<u>(94,327)</u>	<u>(198,233)</u>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980)	(2,125)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37	(3,194)
— 預付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8,829)	(10,446)
— 合約資產(附註5)	(2,206)	146
— 就按金支付的現金	(25)	(1,549)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9)	(2,934)	36,191
— 合約負債(附註5)	(2,084)	2,815
	<u>(24,721)</u>	<u>21,838</u>
經營所用現金	<u>(119,048)</u>	<u>(176,395)</u>

(b)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13)	3,174	5
由一名供應商豁免已出售資產的 應付款項	(2,99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9)	(184)	(5)
出售所得款項	—	—

(c) 貴公司發行A類優先股以結清其可轉換債券，而該結算並不影響貴集團的現金流量。

(d) 融資活動負債變動：

	長期借款		
	短期借款	向投資者的	
		貸款	發行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	—	—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變動	3,000	27,000	206,512
匯率變動的影響	—	—	(12,647)
公允價值變動	—	—	42,911
於2017年12月31日	3,000	27,000	236,776

	長期借款		
	短期借款	向投資者的	
		貸款	發行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3,000	27,000	236,776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變動	(2,500)	(27,000)	489,321
匯率變動的影響	—	—	18,261
公允價值變動	—	—	29,409
	<u> </u>	<u> </u>	<u> </u>
於2018年12月31日	<u>500</u>	<u>—</u>	<u>773,767</u>

31 承擔—貴集團

(a) 資本承擔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性支出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78,729</u>	<u>45,134</u>

(b) 經營租賃承擔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多個樓宇。此等租賃具有不同年期，包括續約權利。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850	2,521
1年至2年	625	2,179
2年至5年	674	—
	<u>2,149</u>	<u>4,700</u>

(c) CRO合約承擔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貴集團與第三方簽訂合約進行研發，但尚未產生者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CRO合約	<u>13,755</u>	<u>4,576</u>

32 關聯方交易 — 貴集團

倘一方在財務及營業決策上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向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力，則該等人士被視為有關聯。倘該等人士受共同控制，亦被視為有關聯。

以下為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交易的概要，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關聯方名稱	關係性質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晟德)	母公司(截至2018年9月25日)(附註)
玉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受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Univision Pharmaceutical Co., Ltd.	受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TPG Biologics, Inc.	受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的 聯營公司

附註：於2018年9月25日，貴公司發行可轉換優先股，而晟德於貴公司的所有權百分比因攤薄而有所減少。因此，晟德於2018年9月25日不再對貴公司擁有控制權。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持續交易

(i) 服務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527

(ii) 租金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601	595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2	24
	<u>633</u>	<u>61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i) 管理服務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53

53

(iv) 研究承包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

2,982

TPG Biologics, Inc.

1,038

—

1,038

2,982

(v) 諮詢服務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Univision Pharmaceutical Co., Ltd.

120

—

(vi) 會議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

2

玉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

6

3

8

以上關聯方交易乃按訂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貴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於貴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相關協議的條款進行。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i) 應付管理服務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5	5

(ii) 應付租金開支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

(iii) 應付會議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玉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	6

(iv) 應付承包成本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	3,060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應付關聯方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d) 主要管理層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2,504	2,890
以股份為基礎補償開支	453	9,874
	<u>2,957</u>	<u>12,764</u>

33 附屬公司

(a) 貴集團於本報告日期及往績記錄期間的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國家/地點 及日期	已發行及 已繳足股本或 註冊資本	貴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		於 本報告 日期	直接 或間接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東曜藥業有限公司 (「東曜蘇州」)	中國，蘇州 2010年7月5日	171,000,000美元	100%	100%	100%	直接	研發、製造 及銷售 新藥物
東源國際醫藥 股份有限公司 (「東曜台北」)	台灣，台北 2016年 3月14日	新台幣 205,000,000元	100%	100%	100%	直接	業務開發
昇洋醫藥國際 有限公司 (「昇洋藥業」)	香港 2008年 6月24日	5,906,415美元	100%	100%	100%	直接	投資公司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國家/地點 及日期	已發行及 已繳足股本或 註冊資本	貴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		於 本報告 日期	直接 或間接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東源生物醫藥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東源上海」)	中國，上海 2010年 4月14日	3,730,000美元	100%	100%	100%	間接	研發新 藥物
江蘇東揚醫藥科技 有限公司 (「東揚江蘇」)	中國，泰州 2009年 2月11日	2,000,000美元	100%	100%	100%	間接	研發及銷 售新藥 物

(b)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附屬公司的法定核數師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法定核數師名稱	
	2017年	2018年
東曜蘇州	蘇州萬隆永鼎會計師事務 所有限公司	蘇州萬隆永鼎會計師事務 所有限公司
東曜台北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昇洋	不適用 ^(a)	不適用 ^(a)
東曜藥業	蘇州萬隆永鼎會計師事務 所有限公司	蘇州萬隆永鼎會計師事務 所有限公司
東揚江蘇	蘇州萬隆永鼎會計師事務 所有限公司	蘇州萬隆永鼎會計師事務 所有限公司

附註a：據適用法律，該實體的註冊地點並無法定要求。

由於並無註冊英文名稱，本附註上文所提及的台灣及中國公司的英文名稱為管理層對此等公司中文名稱的最佳翻譯。

3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計	716,962	1,133,758
以股份為基礎補償開支產生的視為投資	509	26,186
	<u>717,471</u>	<u>1,159,944</u>

貴公司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3。

35 其後事項



III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 貴集團現時旗下任何公司概無就2018年12月31日後至本報告日期止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 貴集團現時旗下任何公司並無就2018年12月31日後任何期間宣派、作出或派發任何股息或分派。